

证券代码：873510

证券简称：三新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固废和危废处理费、培训费、购买商品	1,700,000.00	138,241.50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与发展情况充分预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财务公司银行账户日存款余额、贷款和贷款利息	709,050,000.00	166,864,300.00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与发展情况充分预计。
合计	-	710,750,000.00	167,002,541.50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情况，现对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做如下预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对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	预计对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其中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财务公司银行账户日存款余额	预计单日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2 亿元
	贷款及贷款利息	预计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累计贷款利息不超过人民币 875 万元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固废和危废处理费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苏州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培训费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苏州创元教育培训中心（苏州创元职工学校）	培训费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苏州市工业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相关费用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苏州工艺丝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苏桐路 37 号创元大厦 6 楼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法定代表人：张国辉

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故财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关系。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宝带西路 3377 号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主营业务：工业固体废弃物焚烧、回收利用与销售（危险废物的处置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的项目经营），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回收利用与销售；房屋租赁；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金银制品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动自行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钱华

控股股东：苏州创元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资源”）为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固废”）的控股股东，创元资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故吴中固废为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关系。

面的其他关系。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运河铂湾金融广场 7 棟 102 室 2001 室

注册资本：13740.06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生产线管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殷汉根

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人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才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故人才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4) 事业单位

名称：苏州创元教育培训中心（苏州创元职工学校）

住所：苏州市姑苏区景德路 545 号

开办资金：59.7 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教育培训提供服务，干部培训，工人技术培训，成人教育，自考，专技人员继续教育

负责人：马文猛

举办单位：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教育培训中心（苏州创元职工学校）（以下简称“创元培训”）的举办单位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故创元培训为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的其他关系。

（5）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市工业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红路 199 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国内贸易；销售：机械产品、电子产品、轻工产品、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工业项目和建设项目的投资开发，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科技咨询服务，土方工程；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水忠

控股股东：苏州创元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科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科创”）为苏州市工业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联发”)的控股股东，创元科创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故工业联发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董事在工业联发的控股股东创元科创任职。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的其他关系。

（6）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工艺丝绸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人民路 1965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销售工艺美术和丝绸产品，并从事工艺美术及纺织所需原辅材料进口业务；工艺品的设计、研发、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提供工艺美术和丝绸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提供会议、会展服务；提供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周霞

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产投”）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工艺丝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艺丝绸”）为公司控股股东创元产投的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子公司，故工艺丝绸为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的其他关系。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郁佳达、郑萌萌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鹂、张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郁佳达、郑萌萌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鹂、张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预计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定价依据如下：

甲方：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甲方下属子、分公司）

乙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甲方在乙方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所公布的存款利率。

2、甲方在乙方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单日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2亿元。

3、乙方为甲方提供贷款服务时，需另行订立贷款协议（其中列明贷款的条件及条款），该协议应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乙方收取的贷款利率原则上应不高于国内主要金融机构同期、同类、同档次贷款利率。

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每年向甲方提供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

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每年向甲方提供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所收取的年累计贷款利息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875万元。

6、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的各方均根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子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交易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甲方下属子、分公司）

乙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一) 在乙方业务范围内，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提供金融服务。

(二)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

1、为甲方提供贷款；

2、吸收甲方的存款；

3、为甲方办理资金结算与收付；

4、为甲方办理票据承兑、贴现；

5、为甲方提供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

6、金融咨询与培训服务：根据甲方的需求和实际情况，为甲方提供不同主题的金融培训和信息咨询服务；

7、其他服务：乙方将与甲方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甲方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

(三) 协议生效、变更和解除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叁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3、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可以变更和解除，在达成书面协议以前，本协议条款仍然有效。

4、本协议部分条款无效或者不执行的，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基于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

1、《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